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SHA01-24090851-JC-01R2

样品名称: 长效抗菌材料/抗菌剂/有机硅双长链双季铵盐

送检单位: 南京神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

样品来源: 送检单位提供

上海微谱检测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SHA01-24090851-JC-01R2

页码: 1/4

样品名称	长效抗菌材料/抗菌剂/有机硅双长链双季铵盐	样品数量	6 瓶
生产日期或批号	/	样品性状	液体
型号规格	30mL/瓶	商 标	/
送检单位	南京神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	接样日期	2024-09-25
生产单位	南京神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	检测周期	2024-09-25~2024-10-21
送检单位地址	南京市浦口区石桥桥北路 8 号	样品编号	2409007209-1

检验依据

人乳头瘤病毒 (HPV16) 灭活试验

参考《消毒技术规范》(2002 年版) 2.1.1.10

评价依据

人乳头瘤病毒 (HPV16) 灭活试验

参考《消毒技术规范》(2002 年版)

检验结论

经检测,该样品作用 24 小时对人乳头瘤病毒 (HPV16) 灭活对数值 > 4.00 , 灭活率 $> 99.99\%$, 可判消毒合格,符合送检单位提供的要求(要求来源于《消毒技术规范》(2002 年版))。

本页结束

编 制:

吴亦傲

审 核:

黎炯星

批 准:

王望

签发日期:

2025-05-30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SHA01-24090851-JC-01R2

页码: 2/4

样品名称	长效抗菌材料/抗菌剂/有机硅双长链双季铵盐	接样日期	2024-09-25
检测项目	人乳头瘤病毒 (HPV16) 灭活试验	检测周期	2024-10-15~2024-10-21

一、器材

- 样品信息: 长效抗菌材料/抗菌剂/有机硅双长链双季铵盐原液作为受试物
- 病毒名称: HPV 假病毒 (HPV16-GFP); 来源: 北京云凌生物
- 宿主细胞: MDCK
- 中和剂配方: D/E 中和肉汤
- 培养基名称: DMEM/2898684、FBS/2582168P
- 仪器设备: 一体化荧光显微成像系统光源 BZ-X800LE 显微镜 BZ-X810 (WPE-TW0098)、二氧化碳培养箱 BPN-CRH (WPE-RH0274)、倒置显微镜 LWD300-38LT (WPE-RH0164)、生物安全柜 BSC-1604 II B2 (WPE-RH0313)

二、方法

- 检验依据: 参考《消毒技术规范》(2002 年版) 2.1.1.10
- 检测环境: 温度: 23.8℃, 湿度: 49%RH
- 试验步骤:
 - 293FT 细胞接种于 96 孔细胞培养板中, 细胞贴壁后备用
 - 取 10μL HPV16 型假病毒液加入 90μL 受试物或者 90μL PBS, 涡旋混匀, 作用 24 小时, 之后加入 0.9mL 培养基中稀释, 作为第一个浓度, 再进行 10 倍梯度稀释。取 100μL 梯度稀释的病毒液加到细胞中, 测定残余病毒滴度。每个浓度梯度设置 4 个孔检测, 于 37℃ 的 CO₂ 培养箱中培养。培养 72h 后, 使用荧光显微镜对荧光细胞数进行统计, 并计算病毒的 FFU (荧光形成单位)

三、结果

HPV16 型假病毒灭活的试验结果如下, 见表 1:

表 1 HPV16 型假病毒灭活的试验结果

组别	病毒滴度(FFU/mL)	病毒滴度对数值	病毒灭活对数值	病毒灭活率 (%)
阳性组	1.35×10^6	6.13	>4.00	> 99.99
样品组	<100	<2.00		

本页结束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SHA01-24090851-JC-01R2

页码: 3/4

四、结论

经检测,该样品作用 24 小时对人乳头瘤病毒 (HPV16) 灭活对数值 > 4.00 , 灭活率 $> 99.99\%$, 可判消毒合格,符合送检单位提供的要求(要求来源于《消毒技术规范》(2002 年版))。

报告结束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SHA01-24090851-JC-01R2

页码: 4/4

—— 声明 ——

1. 报告若未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报告专用章”或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未全部签字, 一律无效。
2. 本报告不得擅自修改、增加或删除, 否则一律无效。
3. 报告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均视为无效。全复制件未重新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报告专用章”视为无效。
4. 如对报告有疑问, 请在收到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出。
5. 本报告结果仅对本次受测样品负责。未加盖 CMA 标志的报告中全部/部分检测项目未取得资质认定, 仅供科研、教学、企业内部质量控制、企业产品功效研究等目的使用。
6. 送检单位对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。
7. 未经本公司同意, 送检单位不得擅自使用检验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。
8. 本报告的符合性判定未考虑测量不确定度对结果的影响。
9. 本报告替代原报告编号: SHA01-24090851-JC-01R1, 原报告作废。

